

## 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8月26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3年9月6日下午如期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茂林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通过决议如下：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股东推荐刘卫国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3年。上述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刘卫国先生简历见附件。

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监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内容详见附件二。

修订后的《监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六日

## 附件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刘卫国，男，1979年4月出生，硕士研究生。2003年9月-2005年8月，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助理，2008年9月-2010年2月，新联合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项目经，2010年3月-2013年6月，北京瑞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投资部业务总监。现任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高级项目经理。

刘卫国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在持有公司5.11%股份的股东--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任投资管理部高级项目经理，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 附件二

### 《监事会议事规则》修改内容

原《监事会议事规则》“第三条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一人为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2 人为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由公司工会提名，由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一名，监事会主席以全体监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现修改为“第三条 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监事会包括股东代表和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不少于 1 人。监事会中的股东代表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由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一名，监事会主席以全体监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除上述内容进行修改外，其他内容不变。